

证券代码：600285

证券简称：羚锐制药

公告编号：2018-030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新县羚锐集团办公楼九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3,315,64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883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程剑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6 人，董事熊维政先生，独立董事赵怀亮先生、王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杨志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叶强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副总经理余鹏先生、财务总监潘滋润先生列席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290,872	99.9838	23,170	0.0151	1,600	0.0011

2、 议案名称：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290,872	99.9838	23,170	0.0151	1,600	0.0011

3、 议案名称：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290,872	99.9838	23,170	0.0151	1,600	0.0011

4、议案名称：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282,872	99.9786	23,170	0.0151	9,600	0.0063

5、议案名称：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279,672	99.9765	34,370	0.0224	1,600	0.0011

6、议案名称：《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282,872	99.9786	23,170	0.0151	9,600	0.0063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282,872	99.9786	23,170	0.0151	9,600	0.0063

8、议案名称：关于聘请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282,872	99.9786	31,170	0.0203	1,600	0.0011

9、议案名称：公司 2018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282,872	99.9786	31,170	0.0203	1,600	0.0011
-----	-------------	---------	--------	--------	-------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52,148	93.8839	34,370	5.8441	1,600	0.2720
8	关于聘请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555,348	94.4280	31,170	5.3000	1,600	0.2720
9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预案	555,348	94.4280	31,170	5.3000	1,600	0.272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7 为需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台（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喆、胡红明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北京金台（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9日